



## 109 年度工研院 光電材料與熱電材料暨特用化學品專利讓與案

有鑑於企業在面對市場、技術、產品的激烈競爭時，掌握優質專利可形成強有力的防護網，並可藉此累積競爭能力，成為企業在國際間競爭的最佳籌碼。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擬將其所擁有之優質專利，以讓與之方式提供國內廠商，以增加廠商國際競爭力，促進整體產業發展及提升研發成果運用效益。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以下簡稱「工研院」）

二、投標廠商資格：

國內依中華民國法令組織登記成立且從事研發、設計、製造或銷售之公司法人。

三、讓與標的：本讓與案包含光電材料、熱電材料、特用化學品等專利 38 案 71 件。以下簡稱「讓與標的」。「讓與標的」相關資訊詳如附件。

四、公開說明會與領標：

1. 公開說明會將於民國（下同）109 年 10 月 6 日 14 時整於工研院中興院區 51 館 110-1 室舉辦。
2. 公開說明會採電子郵件方式報名。有意報名者，請於 109 年 10 月 5 日 12 時整（含）前發送電子郵件（請於電子郵件主旨上註明「光電材料與熱電材料暨特用化學品專利讓與案公開說明會報名」，並請於電子郵件內文中陳明：公司名稱、公司電話、參與人數、姓名、職稱。）予工研院技術移轉與法律中心（以下簡稱「技轉法律中心」）聯絡人（請詳十二、聯絡方式）進行報名。工研院「技轉法律中心」聯絡人將於 109 年 10 月 5 日 17 時整（含）前發送電子郵件回覆並告知公開說明會會議資訊。
3. 自本標案公告日起至截標日 109 年 10 月 15 日 17 時整（含）止，得洽「技轉法律中心」聯絡人領取標單。

五、投標方法：

1. 本標案採通訊或親送方式投標。投標廠商應按投標單內所列各項目填寫清楚，加蓋投標廠商公司章及負責人章，連同押標金、公司設立證明文件（如營利事業登記證、公司設立核准函、公司登記／變更資料或公司設立登記表影本）、廠商基本資料表（以下統稱「投標文件」），裝入信封密封之，並在信封上註明「光電材料與熱電材料暨特用化學品專利讓與案投標」，於截標日 109 年 10 月 15 日 17 時整（含）前（以送達收據為憑）掛號寄達或親送至：

310401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1 館 110 室

工研院技轉法律中心 李小姐 收



2. 採一案一標，即同一案專利不分開投標／開標。
3. 本標案不得共同投標或重複投標。
4. 投標後除工研院要求或同意外，投標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或修改其投標單。
5. 投標廠商於投標時，不得附加任何條件。

## 六、押標金：

1. 押標金為總投標金額之 10%，以仟元為最小單位，以下四捨五入。
2. 押標金應以匯款、銀行本票或即期支票支付。若以銀行本票或即期支票支付時，請註明受款人為「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並載明禁止背書轉讓。
3. 得標廠商之押標金移充簽約保證金；未得標廠商之押標金，於開標後掛號無息寄回投標廠商。

##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認為無效投標，無效之投標不進入決標程序：

1. 投標時間截止後之投標。
2. 開標前業已公告停止本標案交易程序。
3. 投標廠商共同投標或重複投標，全部投標均為無效。
4. 投標單附加任何成交條件者。
5. 投標文件之記載不符所定程式或其記載之字跡潦草、模糊，致無法辨識者。
6. 投標文件有所缺漏者。但押標金不足者，工研院得要求投標廠商補足，若於決標前未能補足者，其投標為無效。

## 八、決標方法：

1. 開標日為 109 年 10 月 16 日。
2. 開標時，先就投標資格、投標單、押標金、公司設立證明文件、廠商基本資料表進行審查及確認。
3. 同一案以投標廠商出價金額最高且高於底價者得標。同一案有二家（含）以上投標金額相同時，由工研院現場抽籤決之。
4. 開標時將請律師到場監標。
5. 開標後將個別通知投標廠商開標結果（不公告得標廠商）。
6. 對於流標、廢標或無效投標之「讓與標的」，工研院得逕洽第三人為授權或讓與等交易行為，第三人不限於本公告之投標廠商資格。

## 九、契約事項：

1. 得標廠商應於接獲得標通知起 20 個工作天內，與工研院簽訂「讓與契約書」。各項契約條件應以工研院與得標廠商正式簽訂之「讓與契約書」為準。工研院保留與得標廠商簽訂「讓與契約書」之權利。
2. 得標廠商如屆期未與工研院簽訂「讓與契約書」時，工研院得沒收簽約保證金並取消得標資格（但經工研院同意者，不在此限）；此外，

- 工研院得另洽第三人為授權或讓與等交易行為，第三人不限於本公告之投標廠商資格。
3. 得標廠商與簽訂「讓與契約書」者，須為同一人，否則工研院得沒收簽約保證金並取消得標資格；此外，工研院得另洽第三人為授權或讓與等交易行為，第三人不限於本公告之投標廠商資格。
  4. 得標廠商就「讓與標的」同意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包括但不限於介入權、境外實施等規定）。前述法令變動時，亦同。
  5. 得標廠商取得「讓與標的」應支付工研院讓與費用，讓與費用應以現金支付，但經工研院事前書面同意，得標廠商得以其股票支付，惟其支付方式、內容及相關細節等均應符合工研院之要求。
  6. 得標廠商簽署「讓與契約書」且生效時，本標案簽約保證金移充為「讓與契約書」之讓與費用。
  7. 「讓與契約書」經雙方依法簽章報經濟部同意後生效。得標廠商充分了解「讓與標的」之讓與依規定須送相關主管機關核准，且工研院對於經濟部之意見並無影響能力。「讓與標的」如為共有，亦須經「讓與標的」共有人同意後生效。
  8. 得標廠商同意經濟部及工研院就「讓與標的」，享有永久、無償、全球、非專屬及不可轉讓之使用、實施其全部或部份之權利。得標廠商嗣後若將「讓與標的」專屬授權或讓與第三人時，並應使該第三人同意本條約定。再為專屬授權或讓與時亦同。
  9. 得標廠商應就「讓與標的」之一部或全部，承受於「讓與契約書」生效前：(1) 工研院已與第三人簽訂之授權契約中關於工研院之義務及／或已與「共有人」約定之義務；(2) 工研院已承諾第三人未來得取得非專屬授權之權利；及(3) 工研院已承諾不會對特定之人及特定產品行使專利權。得標廠商嗣後若將「讓與標的」專屬授權或讓與他人時，應依政府相關法令規定及「讓與契約書」約定，取得主管機關核准及／或工研院同意後始得為之，並應使該專屬被授權人或受讓人同意本條約定。前述受讓人再為專屬授權或讓與時亦同。
  10. 得標廠商同意並承認，「讓與契約書」僅為工研院同意讓與「讓與標的」予得標廠商。工研院亦僅依本標案公告日之「讓與標的」現狀辦理本標案並交付得標廠商，工研院不擔保「讓與標的」之尚在申請中之專利可獲證，或可依原始申請範圍獲證，或已獲證專利不會被撤銷、消滅或其範圍不會變更。工研院亦不擔保「讓與標的」有效性、合用性、商品化、無瑕疵、得向第三人主張權利、不侵害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及可達其他特定目的之可能性，且不擔保得標廠商利用「讓與標的」所製造產品之產品責任。「讓與標的」之未獲證或被撤銷，工研院毋須返還或賠償任何款項予得標廠商。得標廠商或第三人因「讓與



標的」發生任何損害時，工研院無須負擔任何責任，包括無須負擔相關侵權與瑕疵擔保責任。「讓與契約書」生效後，「讓與標的」之任何舉發、被撤銷或其他糾紛，得標廠商同意自行負責；工研院亦毋須返還或賠償任何款項予得標廠商。此外，工研院並無提供任何有關「讓與標的」之資料文件予得標廠商，或是對得標廠商提供有關「讓與標的」之諮詢講解或訓練之義務。

11. 「讓與標的」之讓與登記手續全權由工研院依工研院專利讓與登記作業規範辦理，並由得標廠商負擔讓與手續所需之一切費用。雙方將互相配合以辦理讓與登記所需之手續。得標廠商應自「讓與契約書」生效之日起負擔「讓與標的」之申請維護等相關費用；得標廠商未依規定自行繳費，因而致「讓與標的」發生失效或其他不利益之效果者，概由得標廠商自負其責，工研院毋須為得標廠商之利益繳交專利相關費用或行使任何專利法所規定之權利義務。
12. 「讓與標的」有以下情事之一者，得標廠商同意遵守相關之法令規定，配合工研院為一切必要之申請，並應將其檢視該專利運用行為是否可能導致我國核心競爭力之削弱或影響國內研發創新佈局之報告，事前提供工研院。得標廠商且應配合工研院向主管機關（包含但不限經濟部技術處，以下同）為境外實施等一切必要之申請（包括但不限於境外實施之申請等），並應提供一切相關之文件。得標廠商應於取得工研院及/或主管機關核准及同意後始得為之：
  - (1) 得標廠商在我國管轄區域（係指台、澎、金、馬，下同）外自行使用、實施者；
  - (2) 得標廠商非專屬授權供非我國研究機構或企業，或在我國管轄區域外製造或使用；
  - (3) 得標廠商專屬授權供非我國研究機構或企業，或在我國管轄區域外製造或使用；
  - (4) 得標廠商讓與「讓與標的」之對象非我國研究機構或企業者。
13. 得標廠商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時，經濟部或工研院得解除「讓與契約書」，並得將「讓與標的」非專屬授權他人實施，或於必要時將「讓與標的」收歸國有：
  - (1) 得標廠商於合理時間內無正當理由未有效運用「讓與標的」，且他人曾於該期間內以合理之商業條件，請求授權仍不能達成協議者。
  - (2) 得標廠商以妨礙環境保護、公共安全或公共衛生之方式實施「讓與標的」者。
  - (3) 為增進國家重大利益者。

有前項情形時，工研院已收取得標廠商之各項費用或金額無須返還，亦

無須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 14.得標廠商如將「讓與標的」之全部或一部授權或讓與第三人（以下稱「後手」）時，應依政府相關法令及「讓與契約書」約定，取得主管機關及／或工研院同意並將相關授權或讓與對象事前通知工研院，以便工研院向主管機關陳報運用所生之產業效益。
- 15.得標廠商應使所有「後手」遵守本條第 8 項至第 10 項、第 12 項至第 14 項、及第 16 項之約定。如「後手」違反前述約定者，視為得標廠商違反前述約定。「後手」再為授權或讓與時，亦同。
- 16.基於尊重智慧財產並維護合法授權者之權利，得標廠商欲對第三人就「讓與標的」主張其權利時，應先定合理期間且以合理之商業條件通知該對象請求協商授權事宜。如經前述協商程序仍不能達成協議，而有必要採取法律行動時，應通知工研院。得標廠商於「讓與契約書」生效後對第三人就「讓與標的」以任何方式主張權利時，得標廠商應自行為該行為、進行該程序或訴訟，工研院無參與得標廠商進行該行為、程序或訴訟之義務。
- 17.得標廠商重整或聲請或被聲請重整；解散或決議解散或被命令或裁定解散；合併或決議合併；破產或聲請或被聲請宣告破產；主要資產被查封；無法償還債務；有相當事實足證有發生前述情事之虞；或股權結構中增加陸、港、澳投資人，且陸、港、澳投資人持有之股份累計達全部股份百分之十以上（下稱：股權變動）時，工研院得以書面通知解除「讓與契約書」。得標廠商於股權變動情事發生後 30 日內，應以書面通知工研院；工研院僅得於該股權變動情事導致「讓與契約書」有違反政府法令規定或損及我國整體產業及技術發展之情況下，始得解除「讓與契約書」或以書面另議新約。

#### 十、領標方式：

有意投標者，請與工研院「技轉法律中心」聯絡人（請詳十二、聯絡方式）聯絡，取得投標單。

#### 十一、注意事項：

本標案公告為「讓與契約書」之一部分。投標廠商之投標行為，視為已充分閱讀、了解並同意本公告、「讓與標的」、投標單及相關資訊之內容。各該內容如有不清楚或抵觸者，工研院保留最終之解釋與決定權利。

#### 十二、聯絡方式：

本公告相關問題請洽詢：

工研院「技轉法律中心」 李怡秋

電話：+886-591-7759，傳真：+886-582-0466

電子信箱：Lislee@itri.org.tw

地址：310401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1 館 110 室



附件：專利清單

專利分類	案編號	件號	件編號	專利名稱	國家	狀態	申請案號	公告號	專利起期	專利迄期	委辦單位
1、光阻材料及感光材料	024900011	1	**024900011TW	熱硬化感光樹脂組成物	TW	獲證	90112496	538092	20030621	20210523	工研院
	024910011	2	024910011TW	多重反應模式之混成負型光阻劑組成物及形成光阻圖樣之方法	TW	獲證	91136684	I223736	20041111	20221218	工研院
	P02920023	3	P02920023TW	環氧基高分子與其樹脂組成物	TW	獲證	93108469	I261727	20060911	20240328	工研院
	P02920036	4	P02920036TW	用於無基板液晶顯示器之感光性材料	TW	獲證	92132258	I257506	20060701	20231117	經濟部技術處
		5	P02920036USC2	無基板可撓式液晶顯示器用感光材料	US	獲證	11/907,852	7,435,516	20081014	20240304	經濟部技術處
	P02930010	6	P02930010TW	含矽負型光阻組成物	TW	獲證	93124987	I286667	20070911	20240818	工研院
	P05940040	7	P05940040CN	彩色感光性組合物及其製造方法	CN	獲證	200510135364.1	1991580	20110202	20251230	經濟部技術處
		8	P05940040TW	彩色光阻組成物及其製法	TW	獲證	94145044	I299815	20080811	20251218	經濟部技術處
	P54950079	9	P54950079TW	顏料型感光材料	TW	獲證	95149196	I330757	20100921	20261226	經濟部技術處
	P02920035	10	P02920035JP	用於無基板液晶顯示器之離型材料	JP	獲證	030715/2004	4310208	20090515	20240205	經濟部技術處
		11	P02920035TW	用於無基板液晶顯示器之離型材料	TW	獲證	92132259	I232975	20050521	20231117	經濟部技術處
		12	P02920035USC1	用於無基板液晶顯示器之離型材料	US	獲證	12/232,200	8,142,591	20120327	20260112	經濟部技術處
2、軟性電子材料	P54960001	13	P54960001CN	有機非易失性存儲材料及存儲器件	CN	獲證	200710110191.7	101330128	20100825	20270617	經濟部技術處
		14	P54960001TW	有機非揮發性記憶體材料及記憶體元件	TW	獲證	96116457	I339895	20110401	20270508	經濟部技術處
		15	P54960001US	有機非揮發性記憶體材料及記憶體元件	US	獲證	11/877,853	7,629,607	20091208	20280601	經濟部技術處
	P02940066	16	P02940066US	新型非揮發性有機記憶體材料	US	獲證	11/410,988	7,641,820	20100105	20260425	經濟部技術處
	P22980006	17	P22980006TWC1	藉由光能或熱能成形之導電材料、導電材料之製備方法以及導電組合物	TW	獲證	99109816	I420540	20131221	20300330	經濟部技術處
	P22980006	18	P22980006US	藉由光能或熱能成形之導電材料、導電材料之製備方法以及導電組合物	US	獲證	12/788,684	8,715,536	20140506	20310512	經濟部技術處
3、熱電材料及其元件	P22970003	19	P22970003CN	太陽能熱水器裝置	CN	獲證	200910002259.9	101776326	20121205	20290112	經濟部技術處
		20	P22970003TW	太陽能熱水器裝置	TW	獲證	97149541	I436014	20140501	20281217	經濟部技術處
	P54010103	21	P54010103TW	熱電式熱流計與熱電轉換效率量測裝置	TW	獲證	101148708	I454672	20141001	20321219	經濟部技術處





專利分類	案編號	件號	件編號	專利名稱	國家	狀態	申請案號	公告號	專利起期	專利迄期	委辦單位
	P54020001	22	P54020001TW	具發電功能之炊具	TW	獲證	102205303	M459379	20130811	20230321	經濟部技術處
	P54020048	23	P54020048CN	用於退火裝置的樣品座與使用此樣品座的電流輔助退火裝置	CN	獲證	201410527563.6	104752305	20180713	20341008	經濟部技術處
		24	P54020048TW	用於退火裝置的樣品座與使用此樣品座的電流輔助退火裝置	TW	獲證	102148226	I509698	20151121	20331224	經濟部技術處
		25	P54020048US	用於退火裝置的樣品座與使用此樣品座的電流輔助退火裝置	US	獲證	14/547,152	10,612,854	20200407	20380424	經濟部技術處
	P22000001	26	P22000001CN	熱電合金材料與熱電元件	CN	獲證	201210101284.4	103035832	20160224	20320404	經濟部技術處
		27	P22000001TWC1	熱電合金材料與熱電元件	TW	獲證	101114572	I457446	20141021	20320423	經濟部技術處
	P54000069	28	P54000069CN	熱電材料與其製造方法、以及包含其的熱電模組	CN	獲證	201110450059.7	103173650	20160518	20311228	經濟部技術處
		29	<u>P54000069TW</u>	熱電材料與其製造方法、以及包含其的熱電模組	TW	獲證	100148219	I417248	20131201	20311222	經濟部技術處
		30	P54000069US	熱電材料與其製造方法、以及包含其的熱電模組	US	獲證	13/463,790	8,865,997	20141021	20321106	經濟部技術處
	4、螢光粉及其發光裝置	P54000037	31	P54000037CN	螢光材料、可見光發光裝置與紫外光發光裝置	CN	獲證	201110356915.2	102994087	20140827	20311110
32			P54000037TW	螢光材料與紫外光發光裝置	TW	獲證	100132977	I479011	20150401	20310913	經濟部技術處
33			P54000037US	螢光材料、可見光發光裝置、與紫外光發光裝置	US	獲證	13/353,418	8,647,531	20140211	20320810	經濟部技術處
P54010039		34	P54010039CN	螢光材料與紫外光發光裝置	CN	獲證	201210525888.1	10377371	20151028	20321206	經濟部技術處
		35	P54010039TW	螢光材料與紫外光發光裝置	TW	獲證	101139017	I448538	20140811	20321022	經濟部技術處
		36	P54010039US	螢光材料與紫外光發光裝置	US	獲證	13/761,745	8,636,921	20140128	20330206	經濟部技術處
P54010111		37	P54010111TW	螢光材料、及包含其之發光裝置	TW	獲證	101147089	I516572	20160111	20321212	經濟部技術處
		38	P54010111US	螢光材料、及包含其之發光裝置	US	獲證	13/910,539	8,729,791	20140520	20330604	經濟部技術處
P54950094		39	P54950094TWC1	白光發光裝置	TW	獲證	96139814	I359857	20120311	20271023	經濟部技術處
P54970059		40	P54970059CN	釩酸鹽螢光材料與白光發光裝置	CN	獲證	200810188103.X	101747897	20131127	20281211	經濟部技術處
	41	P54970059CND1	釩酸鹽螢光材料與白光發光裝置	CN	獲證	201310508472.3	103589429	20141217	20281211	經濟部技術處	
	42	P54970059TW	釩酸鹽螢光材料與白光發光裝置	TW	獲證	97146582	I387637	20130301	20281130	經濟部技術處	



專利分類	案編號	件號	件編號	專利名稱	國家	狀態	申請案號	公告號	專利起期	專利迄期	委辦單位
	P54970060	43	P54970060CND1	螢光材料、白光發光裝置、及太陽能電池	CN	獲證	201310333243.2	103450900	20150527	20291104	經濟部技術處
		44	P54970060TWC1	螢光材料、白光發光裝置、及太陽能電池	TW	獲證	98135733	I388650	20130311	20291021	經濟部技術處
		45	P54970060USC1	螢光材料、白光發光裝置、及太陽能電池	US	獲證	12/623,199	8,358,059	20130122	20300801	經濟部技術處
	P54980039	46	P54980039TW	螢光材料、其製造方法及包含其之發光裝置	TW	獲證	98134483	I361215	20120401	20291011	經濟部技術處
	P54980092	47	P54980092CN	藍光螢光材料和使用該材料的白光發光裝置及太陽能電池	CN	獲證	201010148014.X	102212368	20140507	20300401	經濟部技術處
		48	P54980092TW	藍光螢光材料、白光發光裝置、及太陽能電池	TW	獲證	99107937	I406928	20130901	20300317	經濟部技術處
		49	P54980092US	藍光螢光材料、白光發光裝置、及太陽能電池	US	獲證	12/840,295	8,486,299	20130716	20310409	經濟部技術處
	P54950025	50	P54950025US	具有雜環三牙配位基的釘錯合物及使用此種釘錯合物作為染料敏化劑之染料敏化太陽能電池	US	獲證	11/939,559	7,615,636	20091110	20271213	經濟部技術處
	P54990089	51	P54990089TW	螢光材料、及包含其之發光裝置	TW	獲證	100107539	I418610	20131211	20310306	經濟部技術處
	P54990067	52	P54990067CNC1	螢光粉、其溶液、組合物及制法	CN	獲證	201110399308.4	102559044	20141217	20311204	經濟部技術處
53		P54990067TWC1	螢光粉改質之方法、螢光粉組成物及其製造方法與螢光粉溶液	TW	獲證	100136171	I434912	20140421	20311004	經濟部技術處	
54		P54990067USC1	螢光粉改質之方法、螢光粉組成物及其製造方法與螢光粉溶液	US	獲證	13/337,634	8,703,017	20140422	20320623	經濟部技術處	
5、特用化學/塗膜材料	P22950005	55	P22950005CN	材料表面處理組合物及用其制備的材料和疏水性膜	CN	獲證	200610171477.1	101210155	20101110	20261227	經濟部技術處
		56	P22950005TW	材料表面處理組合物及利用該組合物製備之材料與疏水性膜	TW	獲證	95148908	I334879	20101221	20261225	經濟部技術處
		57	P22950005US	材料表面處理組合物及利用該組合物製備之材料與疏水性膜	US	獲證	11/790,024	7,781,502	20100824	20270902	經濟部技術處
	P22970002	58	P22970002CN	去除污漬的組合物及其使用方法	CN	獲證	200810110115.0	101602985	20110427	20280609	經濟部技術處
		59	P22970002TW	去除污漬之組合物及其使用方法	TW	獲證	97121373	I378999	20121211	20280608	經濟部技術處





專利分類	案編號	件號	件編號	專利名稱	國家	狀態	申請案號	公告號	專利起期	專利迄期	委辦單位
	P02940005	60	P02940005TW	硬質塗膜組成物與硬質塗膜	TW	獲證	94147659	I315734	20091011	20251229	經濟部技術處
	P54950033	61	P54950033TW	低污染低水氣附著塗膜	TW	獲證	95142416	I321583	20100311	20261115	經濟部技術處
		62	P54950033US	低污染低水氣附著塗膜	US	獲證	11/976,850	7,781,064	20100824	20251227	經濟部技術處
	P54960007	63	P54960007TW	光學薄膜及其形成方法	TW	獲證	96115073	I333559	20101121	20270426	工研院
	P54980096	64	P54980096CN	抗反射塗布材料及包含其的抗反射塗膜	CN	獲證	201010135186.3	102190956	20130828	20300310	經濟部技術處
		65	<u>P54980096TW</u>	抗反射塗佈材料、其製造方法、及包含其之抗反射塗膜	TW	獲證	99104645	I536038	20160601	20300211	經濟部技術處
	P02930049	66	**P02930049TW	高折射率環氧化合物及其應用	TW	獲證	93140480	I282791	20070621	20241223	工研院
	P02940015	67	P02940015TW	具有奈米中孔洞之無機奈米粒子、包含其之高分子奈米複合材料及透明基材	TW	獲證	94135485	I310321	20090601	20251011	經濟部技術處
	P22960001	68	P22960001CN	組合物和含有該組合物的納米黏土複合材料	CN	獲證	200710300830.6	101469088	20111228	20271228	工研院
		69	P22960001JP	奈米黏土複合材料及製備該複合材料之組合物	JP	獲證	2008-182915	5215758	20130308	20280713	工研院
		70	P22960001TW	奈米黏土複合材料及製備該複合材料之組合物	TW	獲證	96139642	I408163	20130911	20271022	工研院
		71	P22960001US	奈米黏土複合材料及製備該複合材料之組合物	US	獲證	12/155,869	8,202,832	20120619	20281024	工研院

※備註：

1. 件編號加底線者，目前正非專屬授權予廠商中；件編號加\*\*者為共有專利。
2. 本公告所包含之專利範圍除專利清單明載外，包含上開專利之延續案、分割案、EPC 申請案指定國別後所包含之各國專利。